

奥特佳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次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
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于2023年5月26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5月23日通过电子邮件方式向各位董事发出。

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张永明先生主持。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和监事列席了会议。参会董事人数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

与会董事经过讨论，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决议：

一、关于终止实施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并注销股票期权的议案

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激励对象暨关联董事丁涛、周建国、朱光回避表决。

公司董事认为，当前公司股票交易市价与《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中设定的行权价格差异较大，出现明显倒挂，缺乏实际行权的价格条件。虽然未来股价有望恢复至可行权条件，但此情况发生的时间存在不确定性。此外，公司在该激励计划前两个考核期的实际经营业绩也与设定的考核目标存在较大差距。因此，就当前而言，该激励计划已无法对激励对象实施有效激励，激励的初衷难以实现。因此，同意该项议案，并同意将此议案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此事项尚需本公司股东大会以特别决议形式审议。

二、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合计 33.52 亿元新增债务担保额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全体董事一致同意本次为 12 家全资子公司提供不超过 33.52 亿元的新增债务担保额度，期限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并同意将此议案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此事项尚需本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关于使用不超过 55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全体董事一致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 5500 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以七天通知存款形式进行现金管理。

四、关于召开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全体董事同意于 2023 年 6 月 16 日召开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提请股东审议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董事会 2022 年度工作报告、监事会 2022 年度工作报告、公司业绩分配方案、年度决算方案、终止公司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及未来 12 个月新增担保额度等议案。

以上事项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及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特此公告。

备查文件：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本页无正文)

奥特佳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5月27日